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财政厅文件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
云南省农垦局

云建保〔2020〕77号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
云南省农垦局关于下达全省2020年城镇
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的通知

各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农垦局：

为顺利推进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工作，现将 2020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目标任务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州（市）要按照《云南省 2020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表》（详见附表），及时将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目标任务分解下达到所属县（市、区），落实到具体项目，并于 2020 年 5 月底前将项目清单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二、各地要灵活运用改（扩、翻）建、拆除新建等改造方式，正确处理好棚改工作与促进全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关系。

三、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相关规定，对补助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按规定用途使用，严禁截留、挤占、挪作他用，不得用于平衡预算。国家和省级补助资金下达以后，各州（市）要连同本级配套补助资金，按规定及时将资金下达到所属县（市、区），并督促各地于 2020 年 6 月底前落实配套资金。

四、各地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彻底排查风险隐患，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贯彻执行“绿色通道”相关政策，采取“容缺受理”“四函代四证”、限时办结、并联审批等办法，进一步整合、简化审批流程，确保项目审批和建设相关工作进度。要求于 2020 年 10 月底前确保 100% 的项目开工。

五、各地要按照“应保尽保”要求，统筹开展、并行推进棚

改和公租房项目选址、规划和用地报批等工作，依法及时完成项目用地审批，同步保障项目建设。2020年10月底前，各州（市）要向省级相关部门报送项目用地落实情况。

六、各地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密切跟踪项目实施情况，落实项目责任，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认真做好项目建设信息统计和上报工作，于每月28日前将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如实上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有关部门，并及时在各地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七、城镇保障性住房建成后，要尽快安排保障对象入住，并进一步规范城镇保障性住房分配和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发挥保障性住房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按月或按季度发放租赁补贴，要求于2020年12月25日前完成年度最后一次租赁补贴的核发。

附表：云南省2020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计划任务表





2020年5月25日



附表

云南省 2020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保障计划 任 务 表

单位：套、户

州市	2020 年公租房计划 任务数	2020 年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数		棚户区改造基 本建成套数	年度计划发放 租赁补贴数	
		其中：城镇棚户 区改造计划 任务数	其中：国有垦区 危房改造计划 任务数			
云南省总计	300	33894	32942	952	38512	45000
昆明市	300	1575	1575		7000	2500
昭通市		3152	3152		1815	4859
曲靖市		5091	5091		1000	2535
玉溪市		1722	1722		514	825
保山市		1438	1400	38	2816	250
楚雄州		2625	2625		6151	90
红河州		8400	8400		8000	7400
文山州		1347	1347		1601	6600
普洱市		219	219		472	1900
西双版纳州		1019	105	914	0	726
大理州		2840	2840		790	6031
德宏州		411	411		2300	800
丽江市		540	540		536	1634
怒江州		140	140		872	2255
迪庆州		750	750		1214	3795
临沧市		2625	2625		3431	2800

森園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 2020年第10号

关于公布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 2020年第10号

序号	名称	地址	面积	用途	备注
0001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2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3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4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5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6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7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8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09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0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1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2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3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4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5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6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7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8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19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0020	昆明市	昆明市	1000	住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

